

**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  
**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1 月 19 日，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根据《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环评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地址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坊前坊中街 118 号，使用自有标准厂房 7477.4 平方米进行生产。主要从事复合井盖、水泥井盖、排水水沟的生产。项目建成可形成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行审备〔2020〕173 号；项目代码：2020-320412-30-03-519199）。2020 年 9 月公司委托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477 号）。2020 年 5 月 14 日申报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1320412339074420W001X。2021 年 4 月 28 日项目在调试期间因环保

设施未完全建成即投入试生产，常州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常环武（高新）责改字（2021）26号，企业目前已整改到位。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属于“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的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本项目贮运工程中新增一套石粉仓罐用于存放石粉，约 30 立方。仓罐为密闭结构，下方设置传送管道直接投料，无粉尘外溢。原环评石粉堆场约为 36 平方米，最大贮存量为 30t，变动后贮存能力不变，因此新增设施后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2、生产设备较原环评，实际增加 1 台搅拌机作为备用，搅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进布袋除尘器处理；另外打磨机减少 3 台，角磨机减少 3 台，现有设备满足现有生产能力生产需要。目前使用切割机代替锯床进行断料，故新增切割机 1 台，锯床不再建设。不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动界定为一般变动。建设项目涉及一般变动的，纳入排污许可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其他内容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拌料、打磨、破碎粉尘和搅拌、开模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进“袋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公司采取隔声、减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仓库设立面积约 10m<sup>2</sup>。危险废物库房位于在模具仓库东北侧，专人上锁管理，门口设置危废信息公开栏、悬挂警示牌。所有危废打包后分类存放，悬挂环保标志牌。危废仓库地面防腐防渗漏，设置导流沟，防止废液不外泄污染环境。各类危废出入库均贴有小标签，危废种类明确，各危废出入库量均详细记录台账。危废仓库内外均配备全景视频监控，画面覆盖贮存区域。

厂区设有一般固废暂存处（10m<sup>2</sup>），位于危废仓库西侧，产生的一般固废临时堆放于暂存处，定期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实现零排放。

#### （五）其他

卫生防护距离：该项目以搅拌车间、冲压成型车间为起点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以加工车间为起点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 废水

经监测，2021 年 9 月 16 日~17 日生活污水中所测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行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 中 B 等级标准以及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

##### 2. 废气

经监测，2021 年 9 月 16 日~17 日拌料、打磨、破碎、开模废气 1#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同时符合 DB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江苏省地方标准）》表 1 标准。出模工序产生的苯乙烯排放速率均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标准。2021 年 9 月 16 日~17 日厂界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同时符合 DB32/4041-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江苏省地方标准）》表 3 中标准。苯乙烯、臭气浓度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1 二级标准。车间外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中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经监测，2021 年 9 月 16 日~17 日该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环境敏感点坊中街 5#测点昼夜间环境噪声均符合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 1.5t/a，焊渣产生量约 0.007t/a，废包装袋产生量约 49.9t/a，外售综合利用；布袋除尘收尘产生量约 4.25t/a，全部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桶产生量约 12t/a，由供应商回收；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6.3t/a，委托常州富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含树脂劳保用品产生量约 0.01t/a，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产生量约 0.5t/a，委托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3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次验收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384t/a，符合环评批复对该项目的核定量，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0.029t/a、氨氮 0.009t/a、总磷 0.002t/a、悬浮物 0.006t/a、总氮 0.010t/a，均符合环评及批复的核定量。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挥发性有机物 0.135t/a、颗粒物 0.053t/a，符合环评及批复对该项目废气的核定量；固废 100%处置，符合环评批复对该项目固废的处置要求。

####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根据无锡市新环化工环境监测站出具的检测报告：（2021）环检（ZH）字第（21091607）号，并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拌料、打磨、破碎、开模废气处理设施“袋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38.8%、对苯乙烯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75.4%、对颗粒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4.0%，

因废气产生浓度低于环评预估浓度，导致去除效率未达 90%，但废气排放浓度均已达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均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固废堆场已按环保要求做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基本无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在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一致认为：

“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开展排污检测，确保各类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车间密闭，做到废气完收尽收，同时关注“RCO”设施工作时的风险管控；

3、做好各类固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网上备案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组名单。

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年产井盖 3300 吨、排水水沟 2500 吨项目

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长	马明	常州萌亚道路设施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004439129
成员	赖锐	常州新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961466702
	沈学冲	江苏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775075077
	仇炎	原武进区环境监察站	副总	18168813730
	周璞	原武进生态环境局		18168813753
	孙恩浩	常州新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60816466
	浦振午	无锡市新环境环境监察站	监察单位	13914122991